

证券代码：837698

证券简称：新维狮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6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继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张继华先生代表监事会作了 2019 年工作报告，回顾了 2019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，监事会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，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经营实际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本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致同审字（2020）第 332ZA2430 号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相关的内容已经披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公示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2、2020-001 号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及其他信息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.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状况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 2019 年的经营业绩指标，同时对 2020 年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及融资计划作出相应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业务正在快速发展过程中，为保证一定量的流动资金以确保 2020 年生产经营的顺利完成，暂不对 2019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偿还嘉兴市新丰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借款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偿还嘉兴市新丰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无息借款 4755660.22 元人民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根据新证券法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证券法的规定，对公司原有的章程进行了修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4 月 21 日